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2010中国地方财政发展研究报告>>

13位ISBN编号：9787514101478

10位ISBN编号：7514101470

出版时间：2010-12

出版时间：经济科学出版社

作者：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等 编

页数：21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内容概要

《2010中国地方财政发展研究报告：省管县财政体制研究》主要围绕省管县财政体制的有关问题进行研究，希望能为进一步推进中国的财政体制改革提供有益的参考和借鉴。

“省管县”财政体制改革的意义是深远的。

它通过改革财政管理体制，减少财政管理层级，采取“迂回”方式，间接实现政府管理层级“扁平化”和行政管理效率化的目标。

在减少政府层级的改革方面迈出了第一步，打下了必不可少的财政体制基础。

## 作者简介

湖北财政与发展研究中心，湖北财政与发展研究中心是依托教育部直属“211工程”大学——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国家重点学科、湖北省有突出成就的创新学科财政学，在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财税学院财税研究所、中国地方财政研究中心等机构的基础上组建而成的。2003年湖北省教育厅批准中心为湖北省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中心”的宗旨是理论联系实际，围绕地方财政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重要问题开展研究，为各级政府决策提供咨询服务。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副校长、博士生导师杨灿明教授任“中心”主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财税学院院长、博士生导师陈志勇教授任“中心”常务副主任；武汉大学财政金融研究中心主任、博士生导师吴俊培教授任“中心”学术委员会书记。

“中心”现有研究人员45人，其中，高级职称38人，中级职称7人，管理人员5人。“中心”设5个研究所，主要研究方向包括：地方预算管理研究、农村税费改革研究、地方财政体制研究、地方税收研究和农村教育财政研究。

“中心”主办的学术刊物有年度《中国地方财政发展研究报告》、半年度《财政经济评论》，并不定期刊发《成果要报》供有关部门决策参考。

同时，定期刊发《中心建设简报》，向有关部门通报中心建设取得的成果。

“中心”积极组织申报各级各类研究课题。

“中心”自成立以来，成功申报国家级课题16项、省部级课题50余项，并承担财政部、教育部重点课题10余项。

同时，“中心”还组织了一系列课题对外招标，充分调动社会各界的研究力量集中研究当前的热点、难点问题，产生了一批高质量的研究成果，并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应。

“中心”各项研究成果多次获得省部级奖励，扩大了“中心”的社会影响。

“中心”遵从“依托高校、发挥优势、立足湖北、服务社会”的原则，凭借雄厚的科研实力寻求广泛的社会支持，坚持走“产、学、研”相结合的道路，在服务社会的过程中扩展“中心”的发展空间。

书籍目录

前言第一章 财政体制理论分析第一节 公共品的层次性与财政分级第二节 财政级次与财政体制效率第三节 各级财政间的利益博弈第二章 地方财政体制历史沿革第一节 中国封建社会的地方政府层级第二节 民国时期财政体制第三节 新中国成立以来地方政府层级变迁第四节 改革开放中的经济技术开放区和计划单列市管理体制第五节 我国财政管理体制创新——省直管县财政体制第三章 推行省管县财政体制的现实依据第一节 市管县财政体制的形成和发展第二节 市管县财政体制的主要问题第三节 省管县财政体制的推行第四节 推行省管县财政体制的意义第四章 省管县财政体制的代表性模式第一节 创新管理模式的浙江省管县财政体制第二节 具有区位优势的海南省管县财政体制第三节 基于解决“小牛拉大车”问题的湖北省管县财政体制第四节 基于解决县乡债务问题的安徽省管县财政体制第五章 省管县财政体制效应分析第一节 省管县财政体制与市县财政行为第二节 省管县财政体制与制度绩效评价方法第三节 制度绩效评价分析第四节 省管县财政体制与县域经济发展第六章 现行省管县财政体制的主要矛盾第一节 行政管理体制与省管县财政体制的矛盾第二节 现行分税制与省管县财政体制的矛盾第三节 税收及其他管理体制与省管县财政体制的矛盾第四节 财政管理制度本身的问题第七章 地方财政体制的国际比较第一节 联邦制下的地方财政体制第二节 单一制下的地方财政体制第三节 各国地方财政体制的比较及启示第八章 完善省管县财政体制的政策建议第一节 完善行政管理体制第二节 完善分税制财政体制2010年地方财政大事记参考文献后记

## 章节摘录

美国经济学家高登和威尔森在税收竞争的基础上进一步展开了对支出竞争的研究。通过研究,他们得出结论,人员和资源是否因税率的提高而流出或流入某个区域,不仅仅取决于该地区的税率变化,而且还要看该地区的公共支出情况。即便税率高,但如果本地的公共服务更好的话,也能吸引人员和资源的流入。他们的研究还表明,随着人员和资源在地区间的流动性提高,分权化将强化财政的支出竞争,从而有助于提高整体效率。

各政府主体运用财政手段进行的竞争,可以大致划分为财政收入方面的竞争和财政支出方面的竞争。收入方面的竞争可以被称为税收竞争,指的是通过税收优惠等手段,吸引其他地区资源的流入而扩张税基,进而增加本地区的财政收入。支出方面的竞争则是通过提高本地区财政支出的效率来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品,从而吸引更多要素的流入。

税收竞争,特别是处于发展初级阶段的税收竞争,主要表现为对有关企业的税收竞争,如企业所得税、消费税、营业税、增值税的竞争等。税收竞争的目的是减轻企业的税收负担,降低企业的生产成本,最终降低产品价格,扩大产品的销售并最大程度地获取利润。这种竞争的实质是价格竞争,竞争的结果是降低私人产品的价格,以产品的低价来获取竞争优势。税收竞争在经济发展的初级阶段是主要的竞争形式,它与满足人们较低层次的需要相适应。

随着经济的发展,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生活方式的改变,人们的需求结构发生变化,对公共品的需求愈来愈大,仅有税收竞争已经不够了,满足人们较高层次需求的公共品支出竞争逐步受到重视。这主要体现在一个地区的环境建设、教育质量、社会安全、城市公共设施、公共卫生、投资环境和法制环境等方面。

同时,随着社会民主化程度的提高,当地方官员的政绩考核以是否满足本地区社会成员的利益来衡量时,财政支出竞争的压力将愈来愈大,这种对公共品的竞争压力要求政府低成本地提供优质的公共品。从我国的情况来看,税收竞争和支出竞争的现象同时存在,但对于发达地区来说,显然它们将会更加重视支出方面的竞争,而在未来,支出竞争的比重将不断提高。

(二) 利益博弈背景下我国财政体制的变迁 新中国成立后,我国在财政制度的安排上一一直遵循着中央政府先动的原则,中央政府与地方政府经常处于相互博弈的状态。

财政体制变动中的中央与地方政府财政间关系呈现出集权&mdash;&mdash;集权下的分权尝试&mdash;&mdash;不彻底的分权变化轨迹。

1950~1979年基本由中央政府集权,财政管理权限几乎全部集中于中央。

1980年以后实行了“划分收支、分级包干、一定五年”不变的预算管理体制。

1985年和1988年,在“划定税种、核定收支、分级包干”基础上,开始实行“收支递增包干、总额分成、总额分成加增长分成、上解递增包干、定额上解和定额补助”等六种形式的财政全面包干制。

而1994年进行的分税制改革意图是在调整政府间财力分配格局的同时,着眼于政府间财力分配的规范化、科学化和公正化,力图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的财政运行机制,直到1998年开始的公共财政体制改革。

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财政体制的演变如图1-7所示。

&hellip;&hellip;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